

志雲先生雅教

中国书画笔墨辨伪

著名鉴定家、书画家谢稚柳先生说：“书画本身，才是鉴别主要的、最亲切的根据，也只有使这个根据独立起来，才有可能利用一切旁证，否则，这些旁证纵然有可爱之处，却都是带有尖刺的玫瑰。”笔墨无疑是书画本身最直观的表现。本书将透过对中国书画笔墨的分析，为读者呈现一个有理有据的书画鉴定。

吕铁山 曹嘉申 著

中國書畫筆墨辨偽

— ZHONGGUO SHUHUA BIMU BIANWEI —

呂鐵山 曹嘉申 著

天津出版傳媒集團

 天津人民美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书画笔墨辨伪 / 吕铁山, 曹嘉申著. -- 天津 :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2015.3
ISBN 978-7-5305-6655-8

I. ①中… II. ①吕… ②曹… III. ①汉字—法书—
鉴定—中国②中国画—鉴定—中国 IV. ①J212.0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42071号

责任编辑: 陈 一 邓剑人
技术编辑: 李宝生

天津 **人民美術出版社** 出版发行

天津市和平区马场道150号

邮编: 300050 电话: (022) 58352900

出版人: 李毅峰 网址: <http://www.tjrm.cn>

天津市豪迈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2015年3月第1版

2015年3月第1次印刷

开本: 889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 10.25 印数: 1—250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定价: 69.80元

引 言

随着文化的大繁荣、大发展，我国的文物事业也蒸蒸日上，呈现出前所未有的生机。文物市场迅猛发展，这固然是可喜的一面，但另一面我们也不能不提到其间的妍媸杂糅、鱼龙混杂、泥沙俱下。如此一来，净化就成了当务之急。然而说起来容易，做起来实在是太难了，这远非几条禁令、若干文件所能解决的。仅就书画而言，伪有伪的道理，多少年来书画的传承，模仿是一重要环节，或者说是学习书画的第一步。传统的中国书画，笔墨学问博大精深，以至于我们传统的文化积累最终都是要借笔墨说话的。这就是模仿的道理。当然如今实行市场经济，人们大多只注重书画的经济价值，造假成风，尤其高科技手段的运用，更造成“真若伪时伪亦真”的局面。怎么办呢？只有提高我们自己的眼力了。于是靠眼力吃饭的书画鉴定便被推到了前台。但面对来自各方面的拷问，传统的目鉴方法，瞪一眼即说真伪，也显得单薄，缺乏底气。人们都在想，如果有一套科学的鉴定方法多好，像“照妖镜”，一照真伪毕现，使伪者遁形，使真者发光。可又有诸多因素的限制证明这不可能。我们只能在原始鉴定基础上，尽量做些较前科学、较前系统的较有说服力的工作，其核心指导思想是“有比较才能有鉴别”。比较的方法是客观存在，关键是比什么，如何比，怎么比使鉴定更有说服力。我们在实践中发现，“笔迹鉴定学”可以运用到当今的书画鉴定中使鉴定更具科学性。将传统的鉴定方法与之相加，我们名之曰“比对法”，按照笔迹鉴定原理，将笔墨分解到局部，结合中国书画的行笔特点，逐一比较，真伪之说就有了依据。它便是一面“照妖镜”，让我们在书画的科学鉴定方面迈进一步。

目 录

第一章	
建立在笔迹学基础上的书画真伪比较方法·····	1
第二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一：传统山水画作品·····	5
第三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二：现代山水画作品·····	14
第四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三：工笔花鸟画作品·····	24
第五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四：写意花鸟画作品·····	31
第六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五：人物画作品·····	37
第七章	
笔墨鉴定三十例·····	43
第一节 山水画十例·····	43
第二节 花鸟画十例·····	87
第三节 人物画十例·····	126

第一章 建立在笔迹学基础上的书画 真伪比较方法

“鉴定的主要依据应该看书画的时代风格和书画家的个人风格，辅助依据，方面很多，最常关涉到的是印章、纸绢、题跋、收藏印、著录、装潢等等。”——这是书画鉴定家张珩先生对鉴定依据所做的最好的概括。

当然，无论何种依据所要证明的都是书画本体的真伪。谢稚柳先生说：“书画本身，才是鉴别主要的、最亲切的根据，也只有使这个根据独立起来，才有可能利用一切旁证，否则，这些旁证纵然有可爱之处，却都是带有尖刺的玫瑰。”现今关于书画本体的鉴定多以目鉴为主。以目视之，即定真伪。也是人们常说的“望气”，观笔墨，看意境。笔墨虽是具象的，但其中内涵却是抽象的；意境又涉及书画方方面面的知识，更是抽象。所以这些既取决于鉴定家对画家作品的熟悉程度，也与其本身的实践悟性分不开。同时以此而得出的鉴定结论又无法完全解释清楚，因为它很难上升到一个科学的理论层面。“望气”是因鉴定家的水平而定的。不是所有的鉴定家都能说到点上，也不是所有的点都能被鉴定家言中。若抛开“难以捉摸”的“气”，书画本体所留给我们的就只有实实在在的笔墨痕迹。虽然笔墨痕迹经过由表及里、由外及内的分析可以上升到“意境”，上升到“气”，但落于实处，它所表现的只是作者个人的“书写技能习惯”。所以鉴定的方法，就书写习惯论，“笔迹鉴定学”的研究成果更具科学性。

笔迹鉴定是一项古老的司法科学技术，我国在诉讼方面运用笔迹鉴定已经近两千年了，西方国家用于办案也有三百余年的历史，随着现代科学研究成果的逐步介入，现今的笔迹鉴定是司法鉴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一般条件下笔迹的证据作用可以和指纹相媲美，其科学性、严谨性毋庸置疑。因此，同样以笔墨痕迹为研究对象的笔迹鉴定学对传统书画的鉴定研究有重要的借鉴价值。我们先来看看：

一、笔迹学与书画鉴定的相关性

1. 透过笔迹学原理可以科学解释书画鉴定。

(1) 笔迹学的研究对象是人的书写活动。而书画创作同样以人的书写活动为基础，较之笔迹范畴，又增加了构图、渲染、意境等因素。但究其根本仍然是以笔运墨，算是较为复杂的书写活动。笔迹学认为“笔迹是反映书写活动的物质存在形式，它以书写动作的属性或运动状态为内容，并以一定的笔画、组成部件及其结构关系为载体”。在书画作品中，书法的点线结构、绘画的勾勒渲染等，也是书写动作的直观表现，所以从本质讲，书画本体的鉴定是对书写动作的鉴定。

笔迹反映了书写人书写技能与书写习惯的信息，不同书写人的书写技能存在层次差别，书写习惯也各不相同。书画作品也是如此，例如清初“四王”。

王时敏、王鉴、王翬、王原祁是清代山水画“正统派”的代表人物。四人师出同源，绘画风格也十分相近，然而细究特点，却各有不同。



王时敏作品



王蒙作品



王蒙作品



王原祁作品

以上四幅依次为王时敏、王鉴、王翬、王原祁的山水作品，仔细比较，四人山水画结构类似，但王时敏皴擦并用、浓淡相间，有着苍秀之美；王鉴用笔沉着，色彩浓丽；王翬用笔细秀，笔法繁密；王原祁有“笔端金刚杵”之称，画作浑厚沉雄。可见即使师承相似、经历相近的人，其审美习惯、书写习惯的不同也会对笔墨表现产生相异的影响。这一特性既是笔迹鉴定的科学基础，也是书画鉴定的科学基础。

(2) “没有比较就没有鉴别”，这是笔迹鉴定与书画鉴定共同遵循的原则。虽然传统的“目鉴”也是心中之画与手中之画相比，但是笔迹鉴定所用的“实物比对”更为科学、准确，也更直观。笔迹学的研究成果同样可以指导书画鉴定。例如笔迹学的“书写技能要通过长期练习才能形成，随着书写人年龄的增长而呈现不同的规律特点，因而笔迹反映书写人年龄信息”。同样，书画作品往往贯穿书画家的一生，随着作者入门学习，博采众长，到形成独立的艺术风格，最后随年老而功力衰退，书画的面貌也是在不断变化的。传统书画鉴定提出“由晚年而看到早年，由成熟而看到幼稚”，之所以有局限性，或者说准确率不高，也正因为书画创作符合了笔迹学所强调的“年龄阶段性特征”。

2. 笔迹学中专用术语折射出书画鉴定的关注点。

笔迹学中的若干术语反映的是它们的关注点，其实也是书画鉴定的关注点。

比如“笔力”。在笔迹学中，笔力是书写动作系统中具体书写力的轻重变化及其分布状况。在书画作品的描述中，“屋漏痕”“锥画沙”“力透纸背”即是对笔力的形象表述。

又如“单字书写动作系统”。笔迹学观点认为：“文字符号的书写动作系统是由‘有形书写动作’‘无形书写动作’及其‘动作顺序和结构关系’所构成的有机联系整体。”“有形书写动作”反映在书画中是点画、线条、皴染等，“无形书写动作”则是书画中的呼应、牵丝等，“动作顺序和结构关系”对应书画中的“内擫”“外拓”“深远、平远、高远”等。

再如“固有书写习惯的制约”。在笔迹鉴定中，伪装笔迹与真迹存在差异的根源就是“固有书写习惯的制约”。以前形成的旧书写字习惯越巩固，在伪装新特征时就更容易再现出来，干扰新特征的建立。书画鉴定中有这样一个故事，一人取董其昌书法请包世臣鉴定，包曰“伪”。问其因，曰“有董其昌法，无董其昌以前法”。董其昌“以前法”正是旧有书写习惯，不同的人当然不会有相同的学习经历，故仿者与董本人绝不会有相同的书写习惯。

二、笔迹学与书画鉴定的差异性

将笔迹学引入书画鉴定中，不仅要注意其相关性，还要注意到差异性。明确两者差异性可使书画鉴定更科学可信。

1. 笔迹学与书画鉴定同样需要引入真迹标本进行比对，但选取标准不同。笔迹学服务于司法鉴定，所选取的标本必然来自当事人本人，可称为“绝对真迹标本”。而书画鉴定所涉及的多是故去之人，由于标本无法来自本人，只能称之为“相对真迹标本”。所以比对过程中，需要与多件真迹标本共同比对，以其共同特征判断待鉴作品，以增加其可信度。

2. 书画作品在我国发展有千年历史，形成了完整而独立的技法体系，与笔迹学中的笔墨结构认定方法不完全相同。“唯笔软则奇怪生焉”，一支软笔带来的变化毕竟比现代人用惯了的硬笔丰富得多。所以在比对认定中，要以传统的书画技法为基础，“以其人之道”方可解决书画鉴定的真伪。

3. 书画鉴定所要解决的毕竟不仅仅是真伪问题，包括作品断代、优劣，都是研究的范畴，正如前文张珩先生所言，主要依据、辅助依据相互支撑才构成了书画鉴定的体系。笔迹学的观点所能帮助我们的是对书画本体的研究，而面对孤本或存世量较少的作家作品，印章、纸绢、题跋、收藏印、著录、装潢等因素将起到

更大的作用。

三、传统书画鉴定与笔迹学结合——比对法

如前所述，从“相关性”看，引入笔迹鉴定学可使书画鉴定达到应有的深度；从“差异性”看，我们不能忽略传统鉴定的广度。两者有机结合就是我们的“比对法”。

1. 书画鉴定过程中采用笔迹鉴定学的“同一认定原则”，认定过程就是通过对待鉴作品与相对真迹标本所具有的特征进行比较，进而确定二者所反映的笔墨痕迹特征是否相同，最终认定待鉴作品与相对真迹标本是否出自同一作者。

2. 根据同一认定原则，鉴定过程大致分为以下步骤：（1）阅读待鉴作品，选取真迹标本；（2）寻找笔墨特征点，进行比对分析；（3）对比对结果逐一进行分析评估；（4）最后确认待鉴作品真伪。

3. “比对法”的特点是：首先需要拥有大量的资料，越多越好；其次是“比对法”需要良好的专业素养，否则比对点选不准也看不透。

以下我们将应用“比对法”对传统山水、现代山水、工笔花鸟、写意花鸟、人物画进行比对，使大家在实践中能对书画笔墨真伪有个粗浅的认识。

需要说明，下文及“笔墨鉴定三十例”中，所涉及真迹标本完整图部分，受篇幅所限，仅是举例。在实际鉴定工作中选择的真迹标本数量远多于此。因此，真迹标本中的完整图部分与其后的细节比较局部图并非一一对应。请读者见谅。

第二章 比对法鉴定举例一：传统山水画作品

中国画按其表现内容可分为山水、花鸟、人物。虽同样是运笔落墨，但表现方法却有所不同。就技法论，山水画可分勾、皴、擦、点、染五法，五种技法交替运用，配合构图，形成一幅作品。

例：王原祁《仿黄公望山水》真伪鉴别。

我们鉴定的步骤是：

一、阅读待鉴作品，选取真迹标本

根据作品中作者自题“癸未春日仿大痴笔，王原祁”可知创作时间为癸未年，王原祁62岁，内容为仿黄公望山水（大痴即黄公望，元代著名山水画家，代表作《富春山居图》）。通过阅读作品画面，可知该幅山水采用王原祁惯用的深远式构图，远处山峰，中部龙脉（即山脊走势），近处坡石、点景房屋树木一应俱全。（注：比对法只针对作品本体进行研究，所以这里所说的阅读作品对画面中的题跋、鉴藏印等暂时不记。）



待鉴作品

依据以上作品信息，选取相对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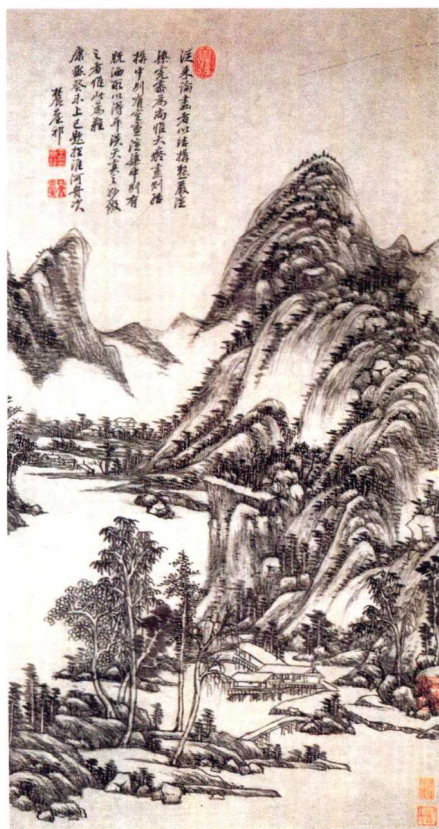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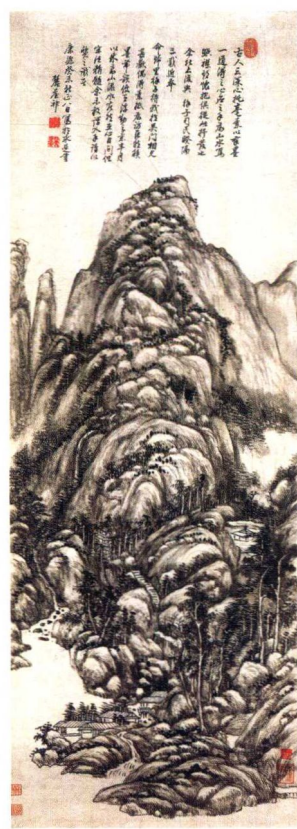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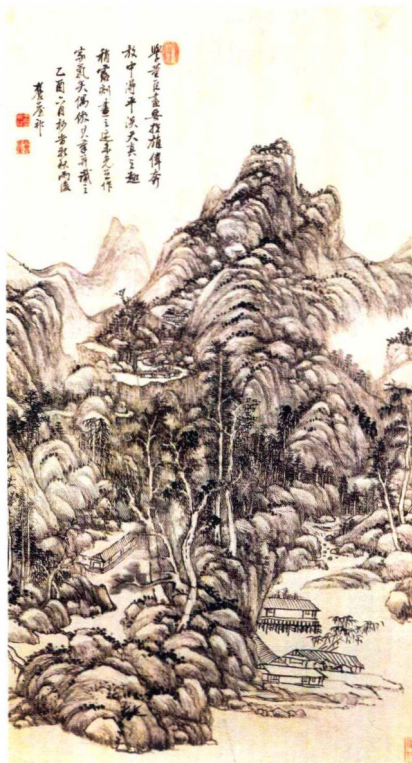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房屋、点景树干和树叶、坡石。

首先，我们对画面中的书法进行比较。

以上8件作品，均为各博物馆藏品，其入藏过程，经过专家认定，可靠性相对较高。作品的创作时间为王原祁61岁至64岁之间，其中62岁作品3件，与待鉴作品创作年龄接近，符合比对条件。由于文物级别书画作品的特殊性，我们无法得到绝对真迹标本，因此增加真迹标本数量，能提高鉴定的准确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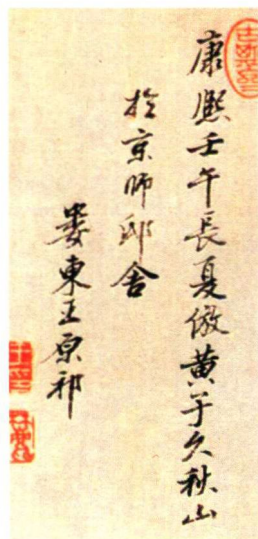
二、寻找笔墨特征点，进行比对分析

通过阅读待鉴作品，我们确定以下笔墨特征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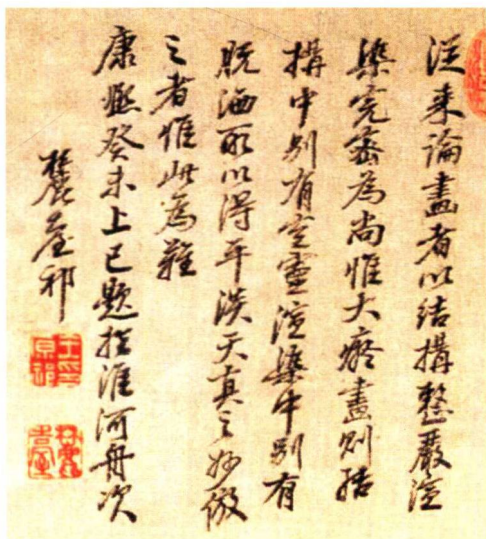
1. 文字：签名款、时间款、自题款识的相同字或相同点画。
2. 画面：山峰、山石皴法（增加画面立体感的表现手法）、点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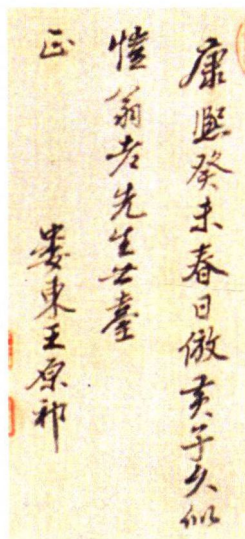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①整体观察，点画连接不及真迹流畅。

②就竖行论，“癸未春日仿大痴笔”各字重心并不位于同一纵贯线，书法语言即是“气不贯”。

③真迹中三个“仿”字捺笔皆较轻，用笔习惯与待鉴作品中“仿”字捺画先按再送笔回锋不同。真迹标本中“大痴”二字（图下右二）结构、重心皆与待鉴作品不同，待鉴作品明显松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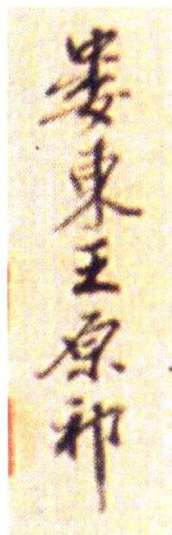
由于签名款和时间款重复次数多，形成了较为稳定的笔墨痕迹，所以在鉴定中的证据意义也更充分。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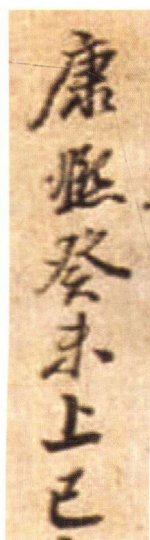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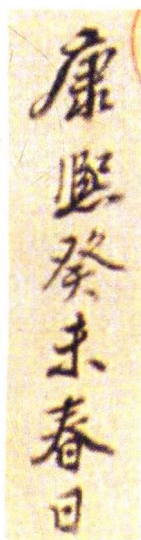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与真迹标本比较，字形结构相似。但点画中“王”字起笔处略显犹豫，横画有些臃肿。“原”字折笔内撇，与真迹不同。“祁”字竖笔无明显提按变化，且“衤”与真迹的提按节奏亦不尽相同。再看时间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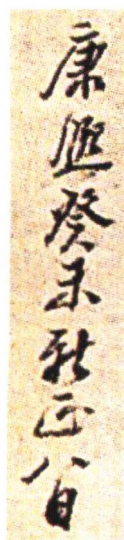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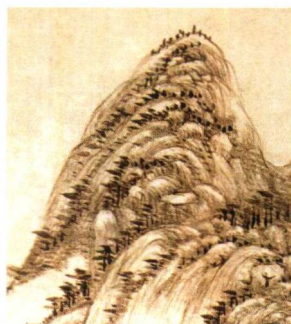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癸未”字形结构与真迹标本“癸未嘉平”比较相似，点画差别亦不明显。但“春”字捺笔提按与真迹标本（图下右三）不同，且全字结构也显松散。“未”字真迹属外拓，而待鉴作品的笔法显然是内撇，这是截然相反的结字用笔习惯。

我们进一步观察画面，会发现其中的“勾、皴、擦、点、染”的种种不同。

(1) 勾。“勾”是运笔成线，构建轮廓，类似于笔迹学中所说的笔画、线条。山水画中的山峰、树干、点景茅亭房屋多用此法。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① 山峰

与真迹标本比较，待鉴作品中山峰轮廓含混不清，山石排列松散且雷同。真迹标本中山石轮廓处处以中锋用笔，而待鉴作品无明显用笔痕迹，苔点亦稀疏，笔力孱弱。

② 树干

待鉴作品树干的线条较真迹标本笔力弱，用笔不够肯定，呆板且缺乏提按变化。树形与真迹标本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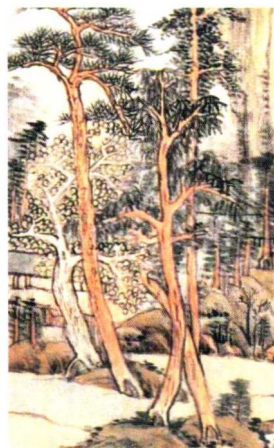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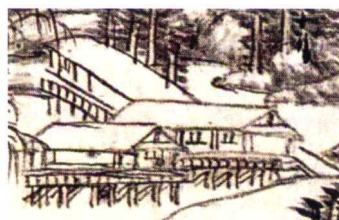
③点景房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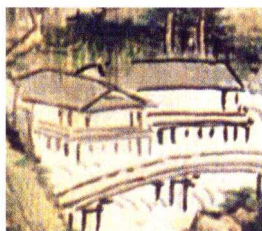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中房屋勾线皆中锋用笔，笔力强，线条匀整，提按自然。而待鉴作品的房屋线条有明显的描摹痕迹，修饰造作，笔力较弱。房屋的组合方式前者显得有张力，后者则显单调。

(2) 皴擦。皴与擦是山水画中表现立体感的技法，往往交替运用，多表现山石、坡脚等。

①山石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中用“披麻皴”，线条明显，山石轮廓清晰，光影表现清晰，立体感强。而待鉴作品以擦代皴，模模糊糊，更谈不上用笔，山石的整体表现也缺乏立体感与层次感。



待鉴作品

②坡脚

待鉴作品与真迹标本一比较，就能发现其坡石组合单一，皴法位置欠妥，坡石轮廓不清。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3) 点。点虽小，却能完整体现书法中所说的“藏头收尾”，因此更能体现书写者的用笔习惯，也是书画鉴定中最关注的焦点。点在山水画中有“点景树叶”“苔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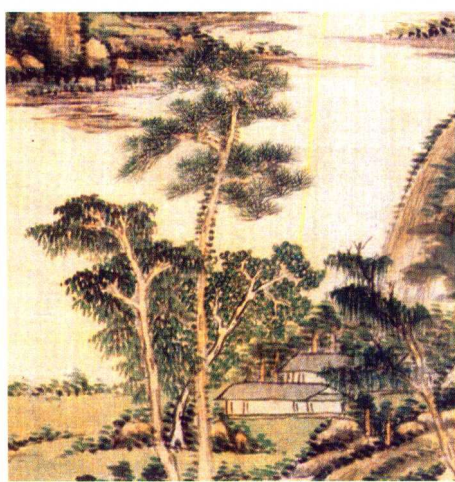
①点景树叶



待鉴作品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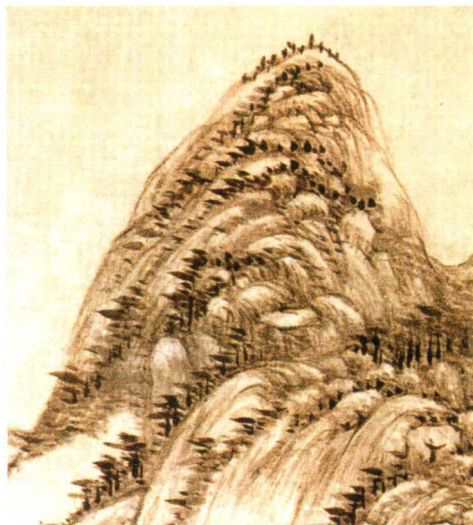
真迹标本中树叶用笔清晰，似乎每一笔皆有回锋痕迹，搭配组合显得层次感很强。而待鉴作品在这两点上皆不及。



待鉴作品

② 苔点

待鉴作品中的苔点笔力较真迹弱，落笔时笔锋直来直去。而真迹中每笔皆有藏收之势，且多点并列，尽显变化。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真迹标本

三、对比对结果逐一进行分析评估，确认待鉴作品真伪

经过以上一番比对，我们可以将比对结果填入综合评估表，根据比对结果，结合笔迹鉴定学的科学原理，对待鉴作品真伪进行理性分析。